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 议于2023年9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2日以电 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实际出席董事5人,会议由董事长 李清平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 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已公告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,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 办法》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,及 2022 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同意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二类限制性股 票授予价格(含预留)由25.15元/股调整为24.35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调 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

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公司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成就,同意公司以 2023 年 9 月 26 日作为授予日,向符合条件的 7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1.20 万股,授予价格为 24.35 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 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27日